

证券代码：600481

证券简称：双良节能

公告编号：2023-030

双良节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3 年 3 月 14 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江苏省江阴市西利路 88 号双良节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51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950,277,900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50.7990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因董事长缪文彬先生与副董事长缪志强先生在外出差无法现场参会，为提高会议效率，经董事一致推举，由董事刘正宇先生主持会议。会议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方式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

次会议所做的决议合法、有效。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 8 人，出席 3 人，董事长缪文彬先生与独立董事沈鸿烈先生以通讯方式参加会议；副董事长缪志强先生、董事缪双大先生、董事孙玉麟先生、独立董事樊高定先生及独立董事张伟华先生因公务原因未能出席；
-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1 人，监事会主席马培林先生与监事陈振先生因公务原因未能出席；
- 3、董事会秘书王磊先生与财务总监马学军先生出席了会议。

二、 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 1、议案名称：关于增加对全资子公司担保额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950,254,700	99.9975	8,200	0.0008	15,000	0.0017

- 2、议案名称：关于增加公司对外借款额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		(%)
A 股	950,254,000	99.9974	23,900	0.0026	0	0.0000

3、议案名称：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950,254,000	99.9974	8,900	0.0009	15,000	0.0017

4、议案名称：关于预计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91,900,137	99.9740	23,900	0.0260	0	0.0000

(二)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	------	----	----	----

序号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增加对全资子公司担保额度的议案	120,988,837	99.9808	8,200	0.0067	15,000	0.0125
2	关于增加公司对外借款额度的议案	120,988,137	99.9802	23,900	0.0198	0	0.0000
3	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120,988,137	99.9802	8,900	0.0073	15,000	0.0125
4	关于预计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91,900,137	99.9740	23,900	0.0260	0	0.0000

(三)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 议案 3 为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

(2) 议案 4 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双良集团有限公司、上海同盛永盈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江苏双良科技有限公司、江苏利创新能源有限公司、缪双大和江苏澄利投资咨询有限公司回避了表决。

三、 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上海市通力律师事务所

律师：骆沙舟律师 纪宇轩律师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资格、本次股东大会召集人资格均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双良节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3 月 15 日

- **上网公告文件**

经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 **报备文件**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公章的股东大会决议